

福建省水利厅

闽水函〔2022〕680号

福建省水利厅关于开展2022年省级取水许可 管理对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检查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强化取用水监管，根据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有关规定。经研究，决定对省级取水许可管理对象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从我厅审批的35家取水许可管理对象中随机抽取不少于总数25%的比例进行检查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主要检查取水单位的取水地点、取水用途、计量设施安装运行检定、取水原始记录台账、取水数据报送、水资源费缴纳等情况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检查时间：9月初至10月底。

抽查方式：由省水利厅水资源处牵头组织执法人员赴现场开

展检查，检查具体工作由省水资源与河务管理中心负责。具体时间和具体项目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林海滨，电话 13600821148。

附件：取水单位监督检查表

福建省水利厅

2022 年 8 月 24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设区市水利局。

